

2023年8月1日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2023年中期業績摘要

- 股東應得溢利增加 79%，為港幣 98.27 億元（2022 年上半年為港幣 55.05 億元）。
- 除稅前溢利增加 71%，為港幣 109.61 億元（2022 年上半年為港幣 63.97 億元）。
- 營業溢利增加 67%，為港幣 108.58 億元（2022 年上半年為港幣 64.91 億元）。
- 扣除預期信貸損失變動及其他信貸減值提撥前之營業收入淨額增加 29%，為港幣 199.40 億元（2022 年上半年為港幣 154.09 億元）。
- 平均普通股股東權益回報率為 12.8%（2022 年上半年為 7.1%）。
- 每股盈利增加 83%，為每股港幣 4.99 元（2022 年上半年為每股港幣 2.73 元）。
- 第二次中期股息為每股港幣 1.10 元，2023 年上半年每股派息合共為港幣 2.20 元（2022 年上半年為每股港幣 1.40 元）。
- 於 2023 年 6 月 30 日，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為 16.8%，一級資本比率為 18.5%，總資本比率為 20.0%（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為 15.2%，一級資本比率為 16.8%，總資本比率為 18.1%）。
- 成本效益比率為 35.9%（2022 年上半年為 44.2%）。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團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該準則已取代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比較數字已相應重新列示。

於本文件內，「香港」乃指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本新闻稿所载之财务资料乃根据恒生银行有限公司(「本行」)与各附属公司(「本集团」)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之未经审核简明综合财务报表编制。

1	业绩摘要
2	目录
4	董事长评论
6	行政总裁回顾
11	业绩概要
17	按类分析
22	简明综合收益表
23	简明综合全面收益表
24	简明综合资产负债表
25	简明综合权益变动表
27	财务概况
27	净利息收入
27	净服务费收入
28	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工具收入 / (亏损) 净额
28	其他营业收入
29	财富管理业务收入分析
30	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其他信贷减值提拨
30	营业支出
31	税项支出
31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摊薄
31	股息 / 分派
32	按类分析
34	持作交易用途的资产
34	指定及其他强制性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资产
34	客户贷款
35	对同业定期存放及贷款及客户贷款(包括贷款承诺及金融担保)之 账面总额 / 名义总额及其准备变动之对账表
36	已逾期之客户贷款
36	重整之客户贷款
37	总客户贷款之行业分类
38	金融投资
38	无形资产
38	其他资产
39	往来、储蓄及其他存款
39	交易账项下之负债
39	指定以公允价值列账之金融负债
40	其他负债
40	股东权益
41	资本管理
44	流动资金资讯
44	或有负债、合约承诺及担保

45	其他资料
45	法定财务报表及会计政策
51	最终控股公司
52	股东登记名册
52	企业管治原则及常规
52	董事会
52	新闻稿及中期报告
53	其他财务资料
53	有关前瞻性陈述之提示声明

恒生银行董事长利蕴莲之评论

随着新冠疫情防疫限制解除，市场经已重拾发展动力。

新经济行业、绿色科技以及创新带来新的增长机会。大湾区正处于这个结构性转型的最前线，新政策亦促进了区内各主要城市的融合。当中若干投资及支持较为重要，例如广东省政府今年将提供人民币 4 万亿元的新增信贷额度，以支持经济发展。

香港是大湾区的重要部分。随着旅游、贸易及资金流动增加，本行将受惠于经济进一步增长。中央政府一直强调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中心的价值。本人欣然指出，恒生于迈向这个新时代之际，经已为作出重要贡献做好准备。

推动创新

新的期望及先进科技正重塑金融服务领域的面貌，本行作为创新者，对未来银行服务有清晰明确的愿景，并致力利用数码工具、资料分析及提升员工技能，令本行成为以客户为本的数据主导型机构。

另外，本行透过与不同伙伴合作，致力为大湾区建立一个能够鼓励创业及培育新经济初创企业的创新生态系统。本行会善用这个网络，协助推动香港金融科技发展。本行积极推动创新，并于香港管理专业协会主办的 HKMA/HKT 环球创新奖 2022/23 中，获颁「杰出伙伴协作奖」。

本行有三项数码港元用例入选香港金融管理局之数码港元先导计划，用作评估数码港元的应用潜力，这反映本行的央行数码货币倡导者地位得到认同，央行数码货币将会在数码支付及无现金社会的发展趋势中担当重要角色。本行将于今年第三季展开两项数码港元实境模拟测试。

创造财富

大湾区内的中产阶层正迅速扩大，带动财富管理需求上升。在大湾区的 8,600 万人口中，目前约有 20% 预计未来会在内地与香港之间往来工作或退休。本行相信这个数目将会增加。

政府推出新措施扩大跨境市场互联互通发展，方便客户进行投资，新的互联互通计划亦正推出。本行在支持此方面的发展处于最前线。例如，本行是香港最大的交易所买卖基金（「ETF」）管理人，于现时 6 只互联互通南向合资格 ETF 之中，本行管理其中 3 只。

根据香港交易所新推出之「港币 - 人民币双柜台模式」，本行是首批 24 间推出人民币柜台之公司之一。双柜台模式除可以为投资者提供更多选择之外，亦有助支持人民币进一步国际化，以及巩固香港作为离岸人民币金融枢纽的领导地位。

恒生银行董事长利蕴莲之评论 (续)

提升可持续发展

气候变化问题急需所有工商企业共同应对。本行之目标是于 2030 年或之前，将业务营运的碳排放量达至净零。本行欣然报告，本行的总行成为香港首间获 International WELL Building Institute 颁发金级认证之银行大厦，为「以人为本」及革新的空间打造树立基准。

本行亦与客户在过渡至低碳经济方面紧密合作。为此，本行推出可持续金融方案，协助客户达致此目标。此外，恒生指数有限公司亦推出以氢能源、低碳排放量之中国 A 股公司以及有良好「环境、社会及管治」表现的中央企业为新主题的指数，以强调这种模式转变的重要性。

本行与客户共同将这种可持续发展信念推广至社区，并提供首笔社会责任贷款，为香港的建设项目提供资金，藉此改善有特殊需要儿童的就学渠道，以及增加可负担的住屋供应。

本行的可持续发展措施得到标普全球的认同，并获评选为「中国企业标普全球 2022 ESG 评分最佳 1%」。

展望

恒生于今年三月踏入 90 周年。本行的庆祝活动反映与香港的深厚连系，同时展示本行透过不断创新，推动可持续增长并蓬勃发展。

本行对大湾区的未来及增长潜力充满信心，并会继续专注为香港、社区及客户服务。

恒生银行执行董事兼行政总裁施颖茵之回顾

本行欣然报告，于今年上半年，本行业务之长远发展势头继续加快，显示本行采取以推动增长、可持续发展，以及不断创新为重点之业务转型策略，能够发挥成效。

扣除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其他信贷减值提拨前之营业收入净额，按年上升 29%，股东应得溢利则上升 79%。

本行之净利息收入录得强劲增长。本行积极管理资产负债组合，成功扩阔存款息差，净利息收益率因此上升 62 个基点，为 2.09%。

随着内地与香港恢复通关，旅游、贸易及消费活动复苏，本行迅速有效地把握机遇。

财富管理业务乃重要之长远增长动力，有助实现收入多元化。本行之财富管理业务收入按年上升 10%，亦较去年下半年增加 40%。反映随着大湾区之需求增长，本行透过全面之服务方案、跨境连系以及具信誉之品牌，取得良好成效。

本行对员工、科技及业务基础设施之投资，令本行各项业务可以更灵活及更紧密与客户连系。更好之服务体验，亦有助推动本行目标客户群之增长。此方面之投资亦为本行带来更大效益，成本效益比率较去年同期改善 8.3 个百分点，为 35.9%。

业务重点

本行于上半年之业务亮点包括：

- 本行乃根据香港交易所新推出之「港币 - 人民币双柜台模式」，第一批推出人民币柜台的公司之一。
- 本行乃唯一有三个数码港元用例入选香港金融管理局数码港元先导计划之银行，反映本行于支持本地及跨境央行数码货币发展方面之领先地位。
- 本行于广州开设首间内地跨境财富管理中心，同时亦于荔枝角开设全新之商务理财中心。
- 恒生科技指数 ETF 正式被纳入为互联互通南向合资格交易所买卖基金。于现时 6 只互联互通南向合资格 ETF 之中，恒生投资负责管理其中之 3 只。
- 本行参与香港首宗绿色出口信用保险，进一步支持贸易供应链之可持续发展，同时亦提供第一笔社会责任贷款，用作兴建过渡性房屋供低收入家庭入住，以及兴建一间小学。本行亦推出香港首只低碳主题之 A 股 ETF - 恒生 A 股通低碳指数 ETF。

恒生银行执行董事兼行政总裁施颖茵之回顾 (续)

- 本行推出香港银行业界首个 NFT 钱包 HS3。

股息

董事会宣布派发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为港币 1.10 元。2023 年上半年之每股派息，一共为港币 2.20 元。

财富管理及个人银行服务

本行之财富管理及个人银行业务继续致力提供切合客户需要之财富管理方案，包括推出创新之优越理财 Family+ 户口，以配合不断增加之跨世代财富服务需求。透过提升产品及服务，本行之高端客户、大众化客户及新晋富裕客户数目，按年增长 25%。

现时本行所有投资服务，均可透过数码平台进行，有助本行把握市场活动增加所带来之业务机会。投资服务收入按年上升 1%，与 2022 年下半年比较，则上升 19%，当中来自固定收益产品、结构性投资产品及零售投资基金之收入均显著增加。

客户对本行之新旗舰保险产品及被动收入财富方案反应理想。年化新保费增加 132%。本行亦与国际保险公司安达保险签订独家分销协议，进一步配合香港客户多元化之保险需要。

本行为客户提供更简单、快捷及安全之数码服务，带动流动理财服务之每月活跃使用人数按年增加 16%，以数码方式进行之零售交易宗数，亦按年增加 173%。

于数码服务渠道方面，本行于主要服务接触点为客户提供更个人化之讯息，藉此加强客户关系。本行亦透过提供增值之生活服务，例如恒生 Olive 健康管理應用程式，加强与各类客户之连系。

本行于按揭、信用卡及个人贷款业务继续保持市场领先地位，客户贷款因此按年增长 4%。新推出之 MMPower 信用卡，提供灵活之跨平台奖赏计划，亦为香港首张采用万事达卡触摸式设计之信用卡，方便视障客户使用。

商业银行业务及环球银行业务

于批发业务方面，本行致力协助客户更迅速地把握经济活动复苏带来之机遇。

本行之数码贸易解决方案及贷款管理服务，可以缩短处理时间，提供更方便之银行服务。为协助客户处理款项收支，本行新推出全方位数码银行电子商贸方案，以及为流动理财推出二维码收款服务。本行新开设之商务理财中心，亦为客户提供更多使用新兴技术以提升业务表现之资讯。

恒生银行执行董事兼行政总裁施颖茵之回顾 (续)

于上半年，新客户使用数码服务之比率为 98%。流动理财及数码银行之活跃用户，分别按年增长 59%及 22%。

中小企客户方面，本行与其他领先之服务供应商合作，提供多元营运方案。本行亦联同另外四间银行及香港出口信用保险局合作，扩大对出口商之保障范围。

本行深明客户于不同市场开设银行户口所面对之困难，因此本行提供统一开户服务，为大湾区有跨境银行服务需要之企业，提供无缝之服务体验。

以上连同其他措施，带动新增之中小企客户数目按年上升 15%，上半年新增之内地客户数目，亦较去年全年增长超过一倍。

环球银行业务提供专为特定行业而设之全面服务方案，以争取新业务，往来及储蓄存款较去年年底增加 16%。

环球银行业务之债券管理及债务资本市场始创业务均有良好增长，同时透过与环球资本市场业务团队之有效合作，为客户提供对冲方案，均有助本行实现长远收入多元化之目标。

环球资本市场

环球资本市场业务于收入多元化方面亦有稳健进展，非利息收入因此上升 55%。

股票相关之财富销售表现强劲，加上利率结构产品提供新收入来源，带动来自股票及利率结构性产品之收入按年有良好增长。本行把握市场变动之机会，期权交易收入稳健上升。来自利率交易之收入，亦有显著增长。

非利息收入之增长，抵销了净利息收入之大部份减幅。净利息收入下跌 36%，主要因为市场财资部受到市场不利之影响。

恒生中国

恒生中国把握消费及投资情绪改善带来之机遇。来自大湾区财富管理及个人银行业务之总营业收入，上升 20%，优越理财客户之数目按年增长 5%。环球资本市场业务有良好势头，交易收入增长 80%，销售收入亦上升 47%。

总贷款结余较去年年底减少 15%，主要因为本行采取行动，降低商业房地产市场相关之风险。这方面亦对整体之总营业收入带来影响，按年下跌 12%。恒生中国于上半年之除税前溢利为港币 8.21 亿元。

恒生银行执行董事兼行政总裁施颖茵之回顾 (续)

财务概况

受惠于市场利率上升，本行之净利息收入按年上升 42%，为港币 151.91 亿元，净利息收益率改善 62 个基点，为 2.09%。

贷款结余减少 4%，主要因为本行进一步降低内地商业房地产投资组合之风险，以及批发贷款之需求相对疲弱。

上半年之定期存款市场竞争仍然激烈，本行凭借充裕之流动性，集中透过往来及储蓄户口扩大客户基础。因此，往来及储蓄户口占总存款之百分率，较 2022 年底上升 2%。客户存款整体下跌 8%，但本行之流动性覆盖比率为 230.6%，远高于法定要求之 100%。

随着新冠疫情之防疫限制解除及恢复通关，本行迅速应对活动增加及客户需要之转变。来自信用卡服务之服务费收入增长 27%。但由于贷款需求减弱，来自信贷融通及贸易之服务费收入，分别下跌 17% 及 33%。

与去年同期比较，非利息收入上升 1%。但与去年下半年比较，则录得 15% 之增长。

本行作出投资，为客户提供更好之服务并提升营运效率，营业支出按年上升 5%，为港币 71.56 亿元。本行于密切关注整体成本控制之同时，会继续对可以带来业务长远增长之领域，作出策略性资源部署。

预期信贷损失及其他信贷减值提拨按年减少 8%，为港币 19.24 亿元。如果与去年下半年比较，预期信贷损失减少 66%。本行继续积极降低投资组合之风险，亦会对这方面之任何进一步发展，保持高度警惕。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总减值贷款对总客户贷款之比率为 2.85%，而于 2022 年 6 月底及 2022 年底，则分别为 1.92% 及 2.56%。不良贷款比率上升，乃因为上半年贷款结余总额减少，以及在上半年有被调低评级之新增不良贷款。

除税前溢利按年上升 71%，为港币 109.61 亿元。股东应得溢利上升 79%，为港币 98.27 亿元。每股盈利上升 83%，为每股港币 4.99 元。于业务类别方面，财富管理及个人银行业务之除税前溢利增长达一倍。商业银行业务及环球银行业务，则分别上升 48% 及 45%。环球资本市场业务之除税前溢利，则下跌 9%。

平均普通股股东权益回报率为 12.8%，去年上半年则为 7.1%。平均总资产回报率为 1.1%，去年上半年则为 0.6%。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行之普通股一级资本比率为 16.8%，一级资本比率为 18.5%，总资本比率为 20.0%。

恒生银行执行董事兼行政总裁施颖茵之回顾 (续)

超越客户期望

本行之业务转型策略带来实质成果。本行为客户提供更好之服务体验、更切合需要之理财方案及更多选择，令本行可以吸纳更多客户及新业务。

客户信赖本行之品牌及业务方向。本行会致力超越客户之期望，进一步提升增长动力。

大湾区拥有庞大商机，本行会与客户把握新机遇。尖沙咀及深圳之跨境财富管理中心将于下周开业，届时本行将会于大湾区之主要城市，设有 6 间跨境财富管理中心。透过提供更多数码服务及无缝之一体化方案，批发客户将可以更轻松快捷地达成业务目标，以及扩展区内之业务运作。本行亦是香港首间为内地客户提供商业银行电子签署服务之银行。此等措施将会有助吸纳新客户，以及扩大非利息收入基础。

提供以客为本之创新服务，仍然是本行一项重要策略。本行于上月开设首间以未来银行服务为概念之分行，令客户可以体验香港第一个智能柜位服务。本行亦为流动理财服务应用程式推出简化版，令数码银行服务之使用更加方便。

本行正开发更多可持续金融产品及服务，以满足客户不断增加之需求。此方面亦为本行提供机会，令本行之贷款组合更多元化，以及扩大于新经济领域之商业客户基础。

提供配合生活所需之银行服务乃大势所趋。本行将正式推出之全新+FUN Dollars 信用卡奖赏计划，加上恒生 Olive 健康管理应用程式，既可为客户提供增值服务，亦有助赢取更多业务。

面对过去几年之挑战，本行致力透过业务转型，继续专注为客户提供卓越之银行服务体验。本人衷心感谢全体同事，为达成本行目标所付出之贡献及热诚。今年本行庆祝成立 90 周年，同时提供一个好机会与香港市民分享喜悦，以及感谢社会各界一贯对本行之支持与信任。

虽然前景仍然存在不确定性，但恢复通关之后，商业及消费活动均有所增加，将会有助推动区内之经济复苏。本行紧密连系之网络、能够发挥作用之策略，以及具吸引力之服务方案，均有助本行于大湾区争取新业务，达致可持续之长远增长。

业绩概要

随着全球从新冠疫情阴霾中逐渐复苏，国际经济环境于 2023 年上半年得以温和增长。年初放宽防疫措施后，本行各市场业务的消费及商业活动再次活跃，于内地与香港恢复通关后尤其明显。随着国际经济情况改善，本行为加强跨境及跨业务连系而对科技及业务基础作出的投资，令本行得以把握更多新业务机遇，并为长远增长加强部署。本集团继续加强服务网络，同时促进跨部门合作以提升营运协同效益。凭借此等优势，本集团于 2023 年取得强劲之中期业绩。与 2022 年上半年比较，股东应得溢利上升 79%，为港币 98.27 亿元，每股盈利上升 83%，为每股港币 4.99 元，而平均普通股股东权益回报率上升 5.7 个百分点，为 12.8%。与 2022 年下半年相比，股东应得溢利上升 70%，主要由于非利息收入上升 15%及预期信贷损失提拨减少 66%。

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采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7 号「保险合同」。由于会计准则的规定，本集团追溯应用有关规定，将过往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4 号「保险合同」公布的比较数字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过渡日期起重新列示。有关此变更的影响之进一步资料，载列于此新闻稿「其他资料」一节。由于市场利率上升带动净利息收入有稳健增长，而非利息收入与去年同期比较大致持平，因此**扣除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其他信贷减值提拨前之营业收入净额**上升 29%，为港币 199.40 亿元。与 2022 年上半年比较，营业支出上升 5%，主要由于本行投资于科技以加强营运效率及提升客户体验，以及一般及行政费用。于 2023 年上半年，预期信贷损失提拨减少港币 1.76 亿元，为港币 19.24 亿元，反映总贷款结余减少以及远期经济指引及经济情景概率权重的有利变动，令第 1 及第 2 阶段预期信贷损失提拨减少，部分被批发贷款组合的第 3 阶段预期信贷损失提拨增加所抵销。由于内地商业房地产行业尚待复苏，本集团将继续积极降低与该行业相关的贷款组合风险。**营业溢利**上升 67%，为港币 108.58 亿元。基于相关表现继续改善，物业估值及应占联营公司之溢利均有所改善，与 2022 年上半年比较，**除税前溢利**上升 71%，为港币 109.61 亿元，**股东应得溢利**则上升 79%，为港币 98.27 亿元。

市场利率上升，令净利息收益率得以改善，带动**净利息收入**大幅增加港币 44.99 亿元，即 42%，为港币 151.91 亿元。与去年同期比较，赚取利息之平均资产大致持平。然而，由于对新贷款之需求相对疲弱，加上本行降低与内地商业房地产行业的相关风险，导致平均客户贷款减少，而盈余资金被重新调配至金融投资及银行同业存放，以反映较高平均结余。

净利息收益率扩阔 62 个基点至 2.09%，而净息差则增加 31 个基点至 1.72%。若干高成本定期存款到期，令客户存款息差有所改善，惟客户存款息差仍然受压，业界会继续留意加息环境下往来及储蓄存款转移至定期存款的趋势。

于 2022 年上半年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4 号呈报时，本集团保险实体所持有用作支持保单持有人负债的大部分债务证券以摊销成本计量，而其相关利息收入使用实际利息法计算列入利息收入项下，并构成赚取利息资产及净利息收益率计算的一部分。随着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7 号于 2023 年实施，本集团选择将本来以摊销成本计量的债务证券，重新指定至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于重新指定至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后，此等债务证券所赚取的利息收入将于「非利息收入」项下之「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保险业务资产及负债收入 / (支出) 净额」呈报。采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7 号的影响为净利息收入及赚取利息的平均资产减少，令净利息收益率摊薄。因此，2022 年上半年的业绩已作出相应的重新列示，以符合 2023 年上半年的呈列方式。

于 2023 年上半年，随着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7 号的实施，本集团与汇丰集团对净利息收入及净利息收益率采取一致的呈列方式，将指定或强制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持有交易用途之资产 / 负债及金融资产 / 负债产生之利息收入 / 利息支出，列入「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工具收入 / (亏损) 净额」项下。比较数字已经重新列示，以符合 2023 年上半年的呈列方式。此对本行的净利息收益率具正面影响，并大幅抵销上述采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7 号的摊薄影响。

净服务费收入减少港币 8,000 万元，即 3%，为港币 26.66 亿元。来自证券经纪相关服务的收入减少 12%，与 2023 年上半年香港股市交投下跌一致。来自零售投资基金的收入与去年同期比较大致持平。信贷融通服务费收入减少 17%，乃由于贷款需求疲弱导致新造企业贷款减少，以及本行于 2023 年上半年持续降低贷款组合的风险。贸易融资活动减少，进出口服务费收入因此下跌 33%。此等跌幅部分被信用卡服务费收入增加 27% 所抵销，主要由于恢复通关后提振消费者信心及刺激旅游，带动信用卡消费及商户销售额增加。与 2022 年下半年比较，净服务费收入增加 8%，主要来自零售投资基金及信贷融通的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工具收入 / (亏损) 净额录得收益港币 61.10 亿元，而 2022 年上半年则录得亏损港币 181.96 亿元。

自采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7 号后，支持保单持有人负债之金融资产已重新指定至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而来自相关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损益以及所赚取的利息收入均列入「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保险业务 (包括有关衍生工具) 资产及负债收入 / (支出) 净额」。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保险业务资产及负债收入 / (支出) 净额录得收益港币 57.73 亿元，而 2022 年上半年则录得亏损港币 185.45 亿元。该收益受 2023 年上半年增长潜力资产的利好投资表现以及稳定利率变动令债务证券有正面公允价值变动所致，而 2022 年上半年之亏损，主要由于债务证券的公允价值转差，反映高息环境以及经济下滑令增长潜力资产有不利表现。与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4 号的基准相似，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7 号会计方法规定进行抵销。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4 号，此项抵销乃列入「已付保险索偿及利益净额及保单持有人负债变动」项下。如下文所述，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7 号，此项抵销已改为了「保险财务收入 / (支出)」项下呈报。

净交易收入、来自指定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工具收入净额以及其他强制性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工具之公允价值变动共减少港币 1,200 万元，即 3%，为港币 3.37 亿元，当中外汇掉期交易的收入增长及债务证券交易亏损的减少，被加息导致结构性存款及存款证的利息支出上升以及外汇收入减少所抵销。

保险财务收入 / (支出) 反映因金钱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导致本集团保险合约的账面值变动。以可变计量法列账的合约而言，相关项目 (不包括增额及提取) 的公允价值变动乃于保险财务收入或支出项下确认。此乃采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7 号所新增的收益表项目。此项目的差异主要来自可变计量法列账合约相关项目的公允价值变动。此对上述的「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保险业务资产及负债收入 / (支出) 净额」构成抵销影响。本集团超过 90% 的保险合约乃根据可变计量法计量。本行录得支出港币 54.54 亿元，而 2022 年上半年则为收入港币 190.58 亿元。

保险服务业绩 反映保险收入减去保险服务费用，上升港币 1.19 亿元，即 13%，为港币 10.25 亿元。保险收入反映本集团预期有权就提供保障及以合约服务差额回拨出现的其他保险合约服务 (不包括任何投资成份) 所换取的代价，而保险服务费用则包括任何所产生的索偿及其他已经产生的保险服务费用 (不包括任何投资成份)，以及亏损性合约组别的亏损及该等亏损的回拨。保险服务业绩的增长主要由新业务带动合约服务差额结余增长令合约服务差额有较高回拨，以及经济环境改善令亏损性合约亏损减少。

其他营业收入 较 2022 上半年增加港币 2.48 亿元，为港币 3.84 亿元，主要由于再保险收入及租金收入增加。

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其他信贷减值提拨 较 2022 年上半年减少港币 1.76 亿元，即 8%，为港币 19.24 亿元，并较 2022 年下半年减少港币 36.70 亿元，即 66%。主要反映贷款基础持续减少以及远期经济指引及经济情景概率权重的有利变动，但部分被批发贷款组合的第 3 阶段预期信贷损失提拨增加所抵销。由于内地商业房地产行业尚待复苏，本集团继续积极降低相关贷款组合的风险。

于 2022 年下半年，本集团对内地商业房地产行业的若干大型企业增加预期信贷损失提拨，以反映其经济不确定性增加。本集团对波动及具挑战性的外围环境保持警觉，并鉴于现时内地商业房地产市场尚待复苏，本行会继续审慎监察此行业的风险。第 1 及第 2 阶段未减值信贷风险的预期信贷损失变动于 2023 年上半年及 2022 年上半年均录得净回拨，分别为港币 12.67 亿元及港币 7.91 亿元，原因是(i)贷款结余减少；(ii)经济情况及前景的有利变动；以及(iii)若干贷款转拨为第 3 阶段。

第 3 阶段的预期信贷损失变动以及购入或衍生的信贷减值风险 (「已减值信贷风险」) 于 2023 年上半年及 2022 年上半年均录得净提拨，分别为港币 31.91 亿元及港币 28.91 亿元，主要由于与内地商业房地产客户贷款有关的预期信贷损失提拨增加。

财富管理及个人银行业务于 2023 年上半年及 2022 年上半年均录得预期信贷损失净提拨 (第 1 至第 3 阶段)，当中 2023 年上半年的预期信贷损失较 2022 年上半年增加港币 700 万元，为港币 3.09 亿元。商业银行业务及环球银行业务于 2023 年上半年及 2022 年上半年均录得预期信贷损失净提拨 (第 1 至第 3 阶段)，与 2022 年上半年比较，2023 年上半年共减少港币 1.75 亿元，为港币 16.21 亿元。

总减值贷款较 2022 年底增加港币 17 亿元，为港币 259 亿元。期内，若干与内地商业房地产客户相关的贷款评级被调低。经考虑相关之抵押品，本集团认为现时之拨备水平足够。新分类减值贷款加上贷款基础减少，令总减值贷款对总客户贷款比率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因此增加至 2.85%，而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为 2.56%，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则为 1.92%。

营业支出增加港币 3.40 亿元，即 5%，为港币 71.56 亿元，主要反映本行持续投资于科技以提升客户服务体验，以及一般及行政费用。

人事费用与 2022 年上半年比较大致持平。折旧减少 5%。无形资产摊销增加 36%，主要为支持集团内部业务增长之资本化资讯科技系统发展费用。业务及行政支出增加 11%，反映各业务类别对数码服务能力的持续投资，以及为带动业务发展势头及本行庆祝 90 周年令市场推广与广告支出增加。

扣除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其他信贷减值提拨前之营业收入净额增加 29%，高于营业支出 5% 的增幅，因此成本效益比率改善 8.3 个百分点，为 35.9%。

与 2022 年上半年比较，**物业重估净亏损**减少港币 5,800 万元，为港币 100 万元，反映房地产市场变动。**应占联营公司之溢利 / (亏损)**录得港币 1.04 亿元净溢利，而 2022 年上半年则录得港币 3,500 万元亏损，主要反映一间物业投资公司的重估溢利。

简明综合资产负债表及主要比率

资产

总资产较2022年底减少港币1,600亿元，即9%，为港币16,950亿元，部分反映于借贷成本上升及本地经济活动疲弱下信贷需求受到压抑。本集团将继续推动业务增长，并透过可持续增长策略提升长远盈利能力。

库存现金及中央银行之结存减少港币90亿元，即49%，为港币90亿元。持作交易用途的资产及指定以公允价值列账之金融资产减少港币30亿元，即1%，为港币1,980亿元。

客户贷款（已扣除预期信贷损失准备）减少港币380亿元，即4%，为港币8,930亿元。贷款增长放缓，主要由于信贷需求疲弱及经济复苏较缓慢，以及本集团致力减低风险。于香港使用的贷款减少2%。提供予工业、商业及金融业之贷款减少7%。提供予物业发展及物业投资行业的贷款减少5%。提供予批发及零售、制造以及「其他」行业的贷款分别减少12%、13%及11%。虽然房地产市场回软，住宅按揭及「居者有其屋计划」/「私人参建居屋计划」/「租者置其屋计划」贷款仍分别增加2%及16%。信用卡贷款减少2%，而其他个人贷款则上升3%。

贸易融资贷款重拾升势，增加3%。

于香港以外使用之贷款减少12%，主要由于本集团内地银行附属公司所提供的贷款以及香港办事处提供予香港以外使用之贷款有所减少，反映本集团致力减低风险。

金融投资减少港币850亿元，即18%，为港币3,950亿元，反映盈余资金减少。

负债及股东权益

本集团已于2023年重新制定其客户存款分类，务求与主要银行同业及汇丰集团一致。存款现分类为往来、储蓄及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已分类为定期存款）。客户存款较2022年底减少港币980亿元，即8%，为港币11,890亿元。业界继续留意加息环境下往来及储蓄存款持续转为定期存款的趋势。本集团致力增加往来存款，令往来及储蓄存款对客户存款总额比率由2022年底的59.0%，上升至2023年6月30日的60.9%。于2023年6月30日，贷款对存款比率为75.1%，于2022年12月31日则为72.4%。

<i>(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i>	<i>于2023年 6月30日</i>	<i>于2022年 12月31日 (重新列示)</i>
客户贷款（已扣除预期信贷损失准备）	892,890	931,334
客户存款（包括结构性存款）	1,188,779	1,286,624
贷款对存款比率	75.1%	72.4%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股东权益较 2022 年底增加港币 40 亿元，即 2%，为港币 1,640 亿元。保留溢利增加港币 40 亿元，即 3%，反映期内分派股息后的累积溢利。现金流量对冲储备录得负储备港币 5 亿元，而 2022 年底则为负储备港币 8 亿元，主要反映期内对冲衍生工具的利率变动。以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储备的金融资产减少港币 2 亿元，即 11%，主要反映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票及债务证券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其他储备录得负结余港币 1.92 亿元，2022 年底则为正结余港币 5.55 亿元，主要反映人民币贬值导致外汇负储备增加。

主要比率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为 1.1% (2022 年上半年为 0.6%)。平均普通股股东权益回报率为 12.8% (2022 年上半年为 7.1%)。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普通股权一级资本比率、一级资本比率及总资本比率分别为 16.8%、18.5%及 20.0%，均远高于监管要求。

根据《银行业(流动性)规则》，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3 年 3 月 31 日止季度之平均流动性覆盖比率分别为 245.0%及 276.7%，而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季度则分别为 206.8%和 188.9%。本集团于两个期间维持强劲的平均流动性覆盖比率，均远高于 100%的法定要求。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之流动性覆盖比率为 230.6%，而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则为 281.3%。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3 年 3 月 31 日止季度之期末稳定资金净额比率分别为 161.4%及 163.6%，均远高于监管要求的 100%。2022 年同季之期末稳定资金净额比率分别为 151.3%及 155.0%。

股息

董事会宣布派发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港币 1.10 元，将于 2023 年 9 月 5 日派发予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名列股东名册之股东。连同第一次中期股息，2023 年上半年之每股派息将合共为港币 2.20 元。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财富管理及		环球资本			合计
	个人银行业务	商业银行业务	环球银行业务	市场业务	其他业务 ²	
半年结算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¹						
净利息收入 / (支出)	8,047	4,444	1,306	604	790	15,191
净服务费收入 / (支出)	1,697	638	169	(22)	184	2,666
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						
金融工具收入 / (亏损) 净额	5,950	88	(35)	801	(694)	6,110
金融投资的收益减去亏损	-	-	-	2	-	2
股息收入	-	-	-	-	16	16
保险财务收入 / (支出)	(5,454)	-	-	-	-	(5,454)
保险服务业绩	1,025	-	-	-	-	1,025
其中：- 保险收入	1,396	-	-	-	-	1,396
- 保险服务费用	(371)	-	-	-	-	(371)
其他营业收入 / (亏损)	235	3	-	-	146	384
扣除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 其他信贷减值提拨前之 营业收入 / (亏损) 净额	11,500	5,173	1,440	1,385	442	19,940
其中：- 外来	1,967	6,127	3,813	8,720	(687)	19,940
- 跨业务类别	9,533	(954)	(2,373)	(7,335)	1,129	-
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 其他信贷减值提拨	(309)	(1,550)	(71)	5	1	(1,924)
营业收入 / (亏损) 净额	11,191	3,623	1,369	1,390	443	18,016
营业支出*	(4,252)	(1,796)	(389)	(351)	(368)	(7,156)
无形资产之减值亏损	-	-	-	-	(2)	(2)
营业溢利 / (亏损)	6,939	1,827	980	1,039	73	10,858
物业重估净增值 / (亏损)	-	-	-	-	(1)	(1)
应占联营公司之溢利 / (亏损)	104	-	-	-	-	104
除税前溢利 / (亏损)	7,043	1,827	980	1,039	72	10,961
应占除税前溢利 / (亏损)	64.2 %	16.7 %	8.9 %	9.5 %	0.7 %	100.0 %
*已包括于营业支出内之折旧 / 摊销	(409)	(6)	(1)	(1)	(975)	(1,392)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¹

总资产	591,736	315,511	207,224	552,322	27,914	1,694,707
其中：客户贷款总额	391,597	313,865	201,850	-	-	907,312
总负债	1,040,679	282,309	84,678	90,277	33,188	1,531,131
其中：客户存款 ³	850,002	264,978	73,799	-	-	1,188,779
于联营公司之权益	2,318	-	-	-	-	2,318

半年结算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¹

按类别划分之净服务费收入						
- 证券经纪及相关服务	618	36	1	11	-	666
- 零售投资基金	520	6	-	-	-	526
- 保险	90	94	37	-	-	221
- 账户服务	128	73	3	-	-	204
- 汇款	44	80	16	-	-	140
- 信用卡	1,484	13	-	-	-	1,497
- 信贷融通	10	154	77	-	-	241
- 入口 / 出口	-	116	15	-	-	131
- 其他	134	79	22	11	184	430
服务费收入	3,028	651	171	22	184	4,056
服务费支出	(1,331)	(13)	(2)	(44)	-	(1,390)
净服务费收入 / (支出)	1,697	638	169	(22)	184	2,666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财富管理及 个人银行业务	商业银行业务	环球银行业务	环球资本 市场业务	其他业务 ²	合计
半年结算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重新列示)¹						
净利息收入 / (支出)	4,789	3,520	1,222	951	210	10,692
净服务费收入 / (支出)	1,647	775	202	(40)	162	2,746
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 金融工具收入 / (亏损) 净额	(18,523)	96	(45)	502	(226)	(18,196)
金融投资的收益减去亏损	—	—	—	42	—	42
股息收入	—	—	—	—	25	25
保险财务收入 / (支出)	19,058	—	—	—	—	19,058
保险服务业绩	906	—	—	—	—	906
其中：- 保险收入	1,454	—	—	—	—	1,454
- 保险服务费用	(548)	—	—	—	—	(548)
其他营业收入 / (亏损)	13	2	2	—	119	136
扣除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 其他信贷减值提拨前之 营业收入 / (亏损) 净额	7,890	4,393	1,381	1,455	290	15,409
其中：- 外来	6,788	4,526	1,891	2,103	101	15,409
- 跨业务类别	1,102	(133)	(510)	(648)	189	—
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 其他信贷减值提拨	(302)	(1,440)	(356)	(2)	—	(2,100)
营业收入 / (亏损) 净额	7,588	2,953	1,025	1,453	290	13,309
营业支出*	(4,027)	(1,719)	(350)	(313)	(407)	(6,816)
无形资产之减值亏损	—	—	—	—	(2)	(2)
营业溢利 / (亏损)	3,561	1,234	675	1,140	(119)	6,491
物业重估净增值 / (亏损)	—	—	—	—	(59)	(59)
应占联营公司之溢利 / (亏损)	(35)	—	—	—	—	(35)
除税前溢利 / (亏损)	3,526	1,234	675	1,140	(178)	6,397
应占除税前溢利 / (亏损)	55.1%	19.3%	10.6%	17.8%	(2.8)%	100.0%
*已包括于营业支出内之折旧 / 摊销	(400)	(5)	(1)	(1)	(924)	(1,331)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重新列示)¹

总资产	581,351	356,470	211,807	674,297	30,521	1,854,446
其中：客户贷款总额	382,727	353,172	208,829	—	—	944,728
总负债	1,096,240	331,988	126,329	106,656	33,235	1,694,448
其中：客户存款 ³	902,506	293,510	90,608	—	—	1,286,624
于联营公司之权益	2,256	—	—	—	—	2,256

半年结算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重新列示)¹

按类别划分之净服务费收入						
- 证券经纪及相关服务	695	59	—	4	—	758
- 零售投资基金	528	9	—	—	—	537
- 保险	78	119	40	—	—	237
- 账户服务	124	66	3	1	—	194
- 汇款	22	96	17	—	—	135
- 信用卡	1,168	13	—	—	—	1,181
- 信贷融通	8	191	90	—	—	289
- 入口 / 出口	—	173	23	—	—	196
- 其他	88	62	30	4	162	346
服务费收入	2,711	788	203	9	162	3,873
服务费支出	(1,064)	(13)	(1)	(49)	—	(1,127)
净服务费收入 / (支出)	1,647	775	202	(40)	162	2,746

¹ 本集团于2023年1月1日或之后的年度报告期间，采纳并追溯应用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比较数字已重新列示。为与业务管理及经营呈列的相关业务分类资料一致，环球银行业务与环球资本市场业务的业务分类资料已分开呈列。此外，来自持作交易用途的资产以及指定及其他强制性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金融资产之利息收入，以及交易账项下之负债及指定以公允价值列账金融负债的利息支出的重新分类，已重新列示为「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工具收入 / (亏损) 净额」，以符合汇丰集团对净利息收入及净利息收益率的呈报。

² 其他业务包括跨业务类别抵销，当中包括于2023年6月30日的总资产港币327亿元（2022年12月31日：港币339亿元）及于2023年6月30日的总负债港币232亿元（2022年12月31日：港币244亿元）。

³ 客户存款结余包括往来、储蓄及其他存款以及结构性存款。

财富管理及个人银行业务的扣除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其他信贷减值提拨前之营业收入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46%，为港币115.00亿元，乃由净利息收入较去年同期强劲增长68%所带动。营业溢利增长95%，为港币69.39亿元，而除税前溢利增长100%，为港币70.43亿元。

于2023年上半年，存款的竞争仍然激烈，令市场资金加速转移至定期存款。本行透过加强客户关系，积极推动存款增长策略以吸纳往来及储蓄存款。客户贷款总额较去年同期上升4%，本行继续保持于按揭、信用卡及个人贷款的市场地位。来自发行信用卡的服务费收入受惠于旅游复苏及客户消费，令商户收单业务之费用收入净额较去年同期增长166%。本行于5月推出全新「MMPower」信用卡，进一步加强信用卡业务。此卡为客户提供多元化奖赏选择，同时为全港首张使用Mastercard之触摸式设计，方便视障人士使用。为提升客户的信用卡服务体验，现时客户可透过电子渠道要求调增信用额，并将信用卡封锁或解锁以对账户作出更大保障。

客户增长仍是本行的主要业务策略之一。本行的富裕客户群较去年同期增长25%。本行透过提升客户方案及推广活动，例如为优越理财推出Family+户口，以及设立全港首间宠物友善分行，以满足客户的不同需求。因应大湾区对财富管理服务的需求与日俱增，本行已于上水、中环、九龙塘及广州开设四间跨境理财中心，让客户享用方便无缝的财富管理服务。随着尖沙咀及深圳的跨境理财中心于8月投入服务，本行于大湾区之主要城市共设有6间跨境理财中心。本行在又一城的新分行引进未来银行概念，设有全新银行智能柜位及融入环保元素，包括特别引入的减碳系统以减低分行环境内的二氧化碳水平，并且为流动理财服务增设简易版。

本行的全资附属公司恒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恒生投资」），以资产管理规模计算，乃香港本地上市交易所买卖基金（ETF）的最大管理机构，并获《亚洲投资人》颁发2023年资产管理奖「最佳基金公司—香港」。恒生投资今年庆祝成立30周年，资产管理业务规模较去年同期增长62%，进一步巩固本行在本地资产管理市场的领导地位。5月份，本行的第三只旗舰ETF产品被纳入为互联互通南向合资格ETF，在目前6只南向合资格ETF中，恒生投资负责管理其中3只。为支持客户过渡至更可持续的未来，恒生投资于今年3月引入市场首只低碳主题A股ETF—「恒生A股通低碳指数ETF」。

本行的投资销售业务收入较2022年下半年增长19%，尤其结构性产品及固定收益产品录得强劲增长。客户对新旗舰产品的反应良好，加上有效的财富管理推广活动，以及旅游复苏令旅游保险业务显著回升，带动本行年化新保费较去年同期增长132%。为向客户提供更全面的非人寿保险产品，本行与安达保险签订为期15年的独家分销协议，并已于2023年7月正式启动。

数码转型继续是本行策略的核心。本行投资于数据及通讯平台升级，透过不同渠道提供高度个人化的客户联系及通讯。本行已陆续推出更多数码体验及功能提升。透过全新网上理财密码重设程序，客户可安全方便地重设密码。本行并推出香港银行界首个非同质化代币（「NFT」）钱包「HS3」应用程式。此等多项创新服务，带动本行流动理财服务的每月活跃客户数目，较去年同期增加16%，以数码方式进行的零售交易宗数，亦较去年同期增加173%。本行的努力获得业界肯定，获《The Digital Banker》及《财资》等机构颁发奖项。

商业银行业务扣除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其他信贷减值提拨前之营业收入净额增长18%，为港币51.73亿元。营业溢利及除税前溢利均上升48%，为港币18.27亿元。

净利息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26%，主要由于市场利率上升以及本行加快吸纳新账户令存款有强劲增长，新账户数目较去年同期增长15%。

非利息收入减少16%，部分反映贸易及贷款相关服务费收入受到外围经济环境的不利影响。

本行致力以客为本，为客户提供「银行即全面服务」方案。本行引进创新的「多元营运方案」，透过与不同中小企服务供应商合作，为中小企提供涵盖会计、人力资源管理、物流等范畴的全面方案。本行推出「全方位数码银行电子商贸」方案，旨在提供全面现金管理，满足电子商贸客户的需要。为支持小型商户的数码收款，本行于流动理财服务应用程式推出流动二维码收款服务，商户只需透过二维码即可收取款项。

本行继续致力推动「环境、社会及管治」（「ESG」）发展。本行批出一项由香港出口信用保险局提供，涵盖出口信用保险的绿色应收账款融资方案，进一步支持客户的贸易供应链可持续发展。本行亦已完成首笔社会责任贷款，为一间小学重置项目及兴建供低收入家庭居住之过渡性房屋提供融资，积极支持社区福祉及发展。

本行已提升商业网上银行服务，让客户以数码方式完成整个贸易服务申请程序，加上附设的网上追纵功能，客户可随时更轻松管理交易指示。本行亦扩阔网上平台服务，提供美股买卖，以及新增自助提交贷款提取及转期指示功能。

为把握大湾区机遇及提升客户体验，本行已统一开户表格，于大湾区提供一站式跨市场开户服务。客户可透过本行推出的微信小程序，提交简单资料，即可启动商业账户申请程序。此外，客户现可透过不同渠道包括商业网上银行、流动理财服务应用程式及微信小程序，查询跨境账户结余。

本行于荔枝角开设全新商务理财中心，该中心设有互动展示厅，让客户体验及了解最新的人工智能、元宇宙及串流电子商贸技术，支持客户业务的数码转型。

环球银行业务扣除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其他信贷减值提拨前之营业收入净额较去年同期上升4%，为港币14.40亿元。营业溢利及除税前溢利均上升45%，为港币9.80亿元。

净利息收入增长7%，为港币13.06亿元，本行以加强存款结余增长（尤其是营业现金流量存款）为重点策略，提供能切合客户所需的数码方案，令往来及储蓄存款结余较2022年底稳健增长16%。为扩阔利息收入来源，本行继续透过新成立的债券管理业务，为客户提供多元化的资产负债表支援，债券结余较去年底录得强劲增长。

非利息收入下跌16%，为港币1.34亿元，反映客户贷款需求疲弱。然而，本行在扩阔收入来源方面取得稳健进展，例如在高息环境下为客户提供对冲方案，以及加强债务资本市场始创业务。

支持客户可持续发展依然是本行的主要目标。本行亦致力为客户拓展及优化数码服务，提供自动化企业应用程序介面方案（「API」）、数码化转数快二维码收款服务以减少纸张支票及现金处理，藉此提升客户营运效率。

环球资本市场业务扣除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其他信贷减值提拨前之营业收入净额减少5%，为港币13.85亿元。营业溢利及除税前溢利均下跌9%，为港币10.39亿元。市场财资部受到不利的市场环境影响，但大部分被其他范畴的增长所抵销。

本行在收入多元化措施方面有稳健进展，尤其来自利率、期权交易及股票衍生产品业务的收益，带动非利息收入增长55%。股票及利率相关结构性产品取得稳健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58%，主要受股票相关财富管理产品销售强劲以及来自利率衍生工具的新收入来源。期权交易团队成功把握市场走势，相关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25%。美国利率变动及货币政策改变，触发利息及外汇市场波动。利率交易团队成功把握市场变动，收入增长68%。

主要奖誉

- 「Triple A Treasurise Awards 2023」—「最佳新经济方案—收款及付款」、
「最佳财资及营运资金—香港中小企」及「最佳付款及收款方案」
- 「金融机构大奖」—「杰出大奖（中国大湾区）—商业银行业务」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半年结算至6月30日	
	2023年	2022年 (重新列示)
利息收入 ¹	28,507	12,908
利息支出	(13,316)	(2,216)
净利息收入	15,191	10,692
服务费收入	4,056	3,873
服务费支出	(1,390)	(1,127)
净服务费收入	2,666	2,746
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工具收入 / (亏损) 净额	6,110	(18,196)
金融投资的收益减去亏损	2	42
股息收入	16	25
保险财务收入 / (支出)	(5,454)	19,058
保险服务业绩	1,025	906
- 保险收入	1,396	1,454
- 保险服务费用	(371)	(548)
其他营业收入	384	136
扣除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其他信贷减值提拨前之 营业收入净额	19,940	15,409
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其他信贷减值提拨	(1,924)	(2,100)
营业收入净额	18,016	13,309
员工薪酬及福利	(2,952)	(2,943)
业务及行政支出	(2,812)	(2,542)
折旧支出	(954)	(1,009)
无形资产摊销	(438)	(322)
营业支出	(7,156)	(6,816)
无形资产之减值亏损	(2)	(2)
营业溢利	10,858	6,491
物业重估净增值 / (亏损)	(1)	(59)
应占联营公司之溢利 / (亏损)	104	(35)
除税前溢利	10,961	6,397
税项支出	(1,139)	(900)
期内溢利	9,822	5,497
应得之溢利：		
本行股东	9,827	5,505
非控股股东权益	(5)	(8)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摊薄 (港币元位)	4.99	2.73

有关本行就本期间股东应得溢利之应派股息详列于第 31 页。

¹ 利息收入乃使用实际利息法计算，并包括以摊销成本或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的利息。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半年结算至6月30日	
	2023年	2022年 (重新列示)
期内溢利	9,822	5,497
其他全面收益		
在符合特定之条件下，其后将会重新分类至简明综合收益表之项目：		
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储备：		
- 计入权益账之公允价值收益 / (亏损)	(105)	(1,595)
- 拨入简明综合收益表之公允价值 (收益) / 亏损：		
-- 对冲项目	136	362
-- 出售	(2)	(42)
- 于简明综合收益表确认之预期信贷损失回拨：	(4)	(1)
- 递延税项	4	178
- 外币换算差额	(53)	230
现金流量对冲储备：		
- 计入权益账之公允价值收益 / (亏损)	1,133	2,477
- 拨入简明综合收益表之公允价值 (收益) / 亏损	(764)	(3,188)
- 递延税项	(61)	117
外币换算差额：		
- 香港以外分行、附属公司及联营公司之财务报表	(742)	(737)
其后不会重新分类至简明综合收益表之项目：		
指定以公允价值列账之金融负债因本身信贷风险变动 导致于初步确认时而产生之公允价值变动：		
- 计入权益账之公允价值收益 / (亏损)	12	2
- 递延税项	(2)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权工具：		
- 计入权益账之公允价值收益 / (亏损)	(145)	773
- 外币换算差额	(24)	(221)
行址：		
- 未实现之行址重估增值 / (亏损)	626	319
- 递延税项	(104)	(54)
- 外币换算差额	(14)	(14)
界定利益福利计划：		
- 界定利益福利计划精算盈余 / (亏损)	115	(98)
- 递延税项	(19)	16
外币换算差额及其他	-	(4)
除税后之期内其他全面收益	(13)	(1,480)
期内全面收益总额	9,809	4,017
应占期内全面收益总额：		
- 本行股东	9,814	4,025
- 非控股股东权益	(5)	(8)
	9,809	4,017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重新列示)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资产		
库存现金及中央银行之结存	8,968	17,609
持作交易用途的资产	42,988	47,373
衍生金融工具	21,679	22,761
指定及其他强制性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资产	154,527	152,957
反向回购协议 – 非交易用途	23,966	42,364
同业定期存放及贷款	64,078	62,203
客户贷款	892,890	931,334
金融投资	395,323	480,698
于联营公司之权益	2,318	2,256
投资物业	12,022	11,998
行址、器材及设备	27,334	27,498
无形资产	4,033	3,894
其他资产	44,581	51,501
总资产	1,694,707	1,854,446
负债及股东权益		
负债		
同业存款	3,309	5,205
往来、储蓄及其他存款	1,149,677	1,249,486
回购协议 – 非交易用途	8,184	11,304
交易账项下之负债	36,469	46,323
衍生金融工具	18,104	20,992
指定以公允价值列账之金融负债	54,621	46,309
已发行之存款证	29,511	93,379
其他负债	36,236	36,928
保险合同负债	163,141	153,486
本期税项负债	954	389
递延税项负债	3,428	3,168
后偿负债	27,497	27,479
总负债	1,531,131	1,694,448
股东权益		
股本	9,658	9,658
保留溢利	122,735	118,717
其他股权工具	11,744	11,744
其他储备	19,382	19,814
股东权益总额	163,519	159,933
非控股股东权益	57	65
各类股东权益总额	163,576	159,998
各类股东权益及总负债	1,694,707	1,854,446

半年结算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其他储备								股东权益 总额	非控股 股东权益	各类股东 权益总额
	股本	其他 股权工具	保留溢利 ¹	行址 重估储备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入 其他全面收益储备	现金流量 对冲储备	外汇储备	其他 ²			
于 2023 年 1 月 1 日	9,658	11,744	118,717	18,338	1,737	(816)	(122)	677	159,933	65	159,998
期内溢利	—	—	9,827	—	—	—	—	—	9,827	(5)	9,822
其他全面收益 (除税后)	—	—	96	508	(193)	308	(742)	10	(13)	—	(13)
以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债务工具	—	—	—	—	(24)	—	—	—	(24)	—	(24)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股权工具	—	—	—	—	(169)	—	—	—	(169)	—	(169)
现金流量对冲	—	—	—	—	—	308	—	—	308	—	308
指定以公允价值列账之金融负债 因本身信贷风险变动导致于初步 确认时而产生之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10	10	—	10
物业重估	—	—	—	508	—	—	—	—	508	—	508
界定利益福利计划精算盈余	—	—	96	—	—	—	—	—	96	—	96
外币换算差额及其他	—	—	—	—	—	—	(742)	—	(742)	—	(742)
期内全面收益总额	—	—	9,923	508	(193)	308	(742)	10	9,814	(5)	9,809
已派股息 ³	—	—	(5,927)	—	—	—	—	—	(5,927)	—	(5,927)
额外一级资本票据之已付票息	—	—	(282)	—	—	—	—	—	(282)	—	(282)
股份报酬安排之相应变动	—	—	(4)	—	—	—	—	(15)	(19)	—	(19)
其他	—	—	—	—	—	—	—	—	—	(3)	(3)
转拨 ⁴	—	—	308	(308)	—	—	—	—	—	—	—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	9,658	11,744	122,735	18,538	1,544	(508)	(864)	672	163,519	57	163,576

¹ 保留溢利指未以股息派发，而保留作再投资于业务发展的本集团累计溢利净额。为符合《香港银行业条例》条文规定及本地监管机构就审慎监管目的作出之要求，本集团已从保留溢利中拨出「监管储备」。储备之变动已直接计入保留溢利中。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毋须限制任何可分派予股东之储备（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乃由于第 1 阶段及第 2 阶段客户贷款减值准备超过预期监管储备结余。

² 其他储备包括股份报酬储备及本身信贷风险储备。股份报酬储备乃用以记录最终控股公司授予本集团雇员之股份奖励及认股权所涉及之数额。本身信贷风险储备包括指定以公允价值列账之金融负债因本身信贷风险变动导致于初步确认时而产生之公允价值变动。

³ 已派股息包括 2022 年第四次中期股息及 2023 年第一次中期股息的款项，分别为港币 38.24 亿元及港币 21.03 亿元。

⁴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6 个月期间，此包括就重估物业折旧由行址重估储备转拨往保留溢利。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此包括就重估物业折旧由行址重估储备转拨往保留溢利，以及就出售以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权投资之亏损由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储备转拨往保留溢利。

半年结算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重新列示)	其他储备								股东权益 总额	非控股 股东权益	各类股东 权益总额
	股本	其他 股权工具	保留溢利 ¹	行址 重估储备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入 其他全面收益储备	现金流量 对冲储备	外汇储备	其他 ²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如前呈报)	9,658	11,744	140,100	18,428	2,499	46	1,180	677	184,332	84	184,416
过渡至香港财务准则第 17 号 的影响	—	—	(25,214)	—	—	—	—	—	(25,214)	—	(25,214)
于 2022 年 1 月 1 日	9,658	11,744	114,886	18,428	2,499	46	1,180	677	159,118	84	159,202
期内溢利	—	—	5,505	—	—	—	—	—	5,505	(8)	5,497
其他全面收益 (除税后)	—	—	(86)	251	(316)	(594)	(737)	2	(1,480)	—	(1,480)
以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债务工具	—	—	—	—	(868)	—	—	—	(868)	—	(868)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股权工具	—	—	—	—	552	—	—	—	552	—	552
现金流量对冲	—	—	—	—	—	(594)	—	—	(594)	—	(594)
指定以公允价值列账之金融负债 因本身信贷风险变动导致于初步 确认时而产生之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2	2	—	2
物业重估	—	—	—	251	—	—	—	—	251	—	251
界定利益福利计划精算亏损	—	—	(82)	—	—	—	—	—	(82)	—	(82)
外币换算差额及其他	—	—	(4)	—	—	—	(737)	—	(741)	—	(741)
期内全面收益总额	—	—	5,419	251	(316)	(594)	(737)	2	4,025	(8)	4,017
已派股息	—	—	(4,779)	—	—	—	—	—	(4,779)	—	(4,779)
额外一级资本票据之已付票息	—	—	(283)	—	—	—	—	—	(283)	—	(283)
股份报酬安排之相应变动	—	—	(1)	—	—	—	—	3	2	—	2
其他	—	—	—	—	—	—	—	—	—	(2)	(2)
转拨 ⁴	—	—	281	(326)	45	—	—	—	—	—	—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	9,658	11,744	115,523	18,353	2,228	(548)	443	682	158,083	74	158,157

净利息收入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半年结算至 2023年 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22年 6月30日 (重新列示)
利息收入来自：		
- 以摊销成本计量之金融资产	23,722	11,654
- 以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资产	4,785	1,254
	<u>28,507</u>	<u>12,908</u>
以摊销成本计量之金融负债产生之利息支出	(13,316)	(2,216)
净利息收入	<u>15,191</u>	<u>10,692</u>
赚取利息之平均资产	1,463,375	1,466,152
净息差	1.72%	1.41%
净利息收益率	2.09%	1.47%

净服务费收入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半年结算至 2023年 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22年 6月30日 (重新列示)
- 证券经纪及相关服务	666	758
- 零售投资基金	526	537
- 保险	221	237
- 账户服务	204	194
- 汇款	140	135
- 信用卡	1,497	1,181
- 信贷融通	241	289
- 入口 / 出口	131	196
- 其他	430	346
服务费收入	4,056	3,873
服务费支出	(1,390)	(1,127)
	<u>2,666</u>	<u>2,746</u>

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工具收入 / (亏损) 净额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半年结算至 2023年 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22年 6月30日 (重新列示)
净交易收入	1,096	1,166
- 交易收入	1,113	1,178
- 来自低效公允价值对冲之其他交易支出	(17)	(1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工具 收入 / (支出) 净额	(758)	(830)
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保险业务资产及负债 (包括相关衍生产品) 收入 / (支出) 净额	5,773	(18,545)
- 为支付保险及投资合约的负债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5,775	(18,552)
- 对投资合约客户之负债	(2)	7
其他强制性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工具之 公允价值变动	(1)	13
	<u>6,110</u>	<u>(18,196)</u>

其他营业收入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半年结算至 2023年 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22年 6月30日 (重新列示)
投资物业租金收入	156	132
所持再保险合同产生之收入 / (支出)	115	(87)
出售固定资产之净亏损	(1)	(3)
撤销确认以摊销成本计量之客户贷款之净收益	-	1
其他	114	93
	<u>384</u>	<u>136</u>

财富管理业务收入分析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半年结算至 2023年 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22年 6月30日 (重新列示)
投资服务收入 ¹ ：		
- 零售投资基金	519	527
- 结构性投资产品	315	231
- 证券经纪及相关服务	657	745
- 孖展交易及其他	29	32
	1,520	1,535
人寿保险：		
- 净利息收入	19	4
- 非利息收入 / (支出)	167	(13)
- 人寿保险基金投资回报 (包括应占联营公司之溢利 / (亏损)、支持保险合同之物业重估净增值 / (亏损) 以及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其他信贷减值提拨)	5,713	(18,779)
- 保险财务收入 / (支出)	(5,454)	19,058
- 保险服务业绩	1,025	906
• 保险收入	1,396	1,454
• 保险服务费用	(371)	(548)
	1,470	1,176
非人寿保险及其他业务	129	135
	3,119	2,846

¹ 来自零售投资基金以及证券经纪及相关服务的收入已扣除服务费支出。来自结构性投资产品之收入，包括于销售由第三方供应商发行之结构性投资产品之净服务费收入项下呈报之收入，亦包括于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工具收入净额项下呈报之出售已发行结构性投资产品之溢利。

本集团的财富管理业务收入 (主要为投资及保险相关收入) 增加港币 2.73 亿元，即 10%，为港币 31.19 亿元，主要受惠于人寿保险相关收入增加。投资服务收入与去年同期大致持平，结构性投资产品收入的强劲增幅被证券经纪相关服务收入下降所抵销。

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其他信贷减值提拨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半年结算至 2023年 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22年 6月30日 (重新列示)
同业及客户贷款	1,984	2,170
- 已扣除回拨之新增准备	2,001	2,059
- 收回前期已撇除之款项	(77)	(49)
- 其他变动	60	160
贷款承诺及担保	(50)	(78)
其他金融资产	(10)	8
	<u>1,924</u>	<u>2,100</u>

营业支出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半年结算至 2023年 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22年 6月30日 (重新列示)
员工薪酬及福利：		
- 薪金及其他人事费用	2,699	2,691
- 退休福利计划支出	253	252
	2,952	2,943
业务及行政支出：		
- 租金支出	10	12
- 其他房产及设备费用	919	928
- 市场推广及广告支出	218	158
- 其他营业支出	1,665	1,444
	2,812	2,542
行址、器材及设备折旧	715	745
使用权资产折旧	239	264
无形资产摊销	438	322
	<u>7,156</u>	<u>6,816</u>
成本效益比率	35.9%	44.2%
分区之全职员工人数	于2023年 6月30日	于2022年 6月30日
香港及其他地方	7,093	7,457
中国内地	1,537	1,666
	<u>8,630</u>	<u>9,123</u>

税项支出

简明综合收益表内之税项组成如下：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半年结算至 2023年 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22年 6月30日 (重新列示)
本期税项 – 香港利得税准备		
- 本期税项	1,213	651
- 前期调整	5	-
本期税项 – 香港以外之税项		
- 本期税项	15	118
递延税项		
- 暂时差异的产生及回拨	(94)	131
	<u>1,139</u>	<u>900</u>

本年度税项准备乃以 2023 年上半年本行及其在香港特别行政区经营之附属公司之估计应课税溢利，按香港利得税率 16.5% (与 2022 年相同) 计算。于香港特别行政区以外经营之附属公司及分行，亦同样按其营业所在国家之适当税率提拨税项准备。递延税项按预期负债需清付时或资产可予扣减时所适用之税率计算。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摊薄

2023 年上半年基本及摊薄之每股盈利乃根据已就额外一级资本票据之相关扣减作调整之盈利港币 95.45 亿元 (2022 年上半年为港币 52.22 亿元) 及已发行普通股加权平均数之 1,911,842,736 股 (与 2022 年相同) 计算。

股息 / 分派

	半年结算至 2023年 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22年 6月30日	
	港币		港币	
	每股港元	百万元	每股港元	百万元
(甲) 分派予普通股股东				
第一次中期	1.10	2,103	0.70	1,338
第二次中期	1.10	2,103	0.70	1,338
	<u>2.20</u>	<u>4,206</u>	<u>1.40</u>	<u>2,676</u>
(乙) 分派予作为股权之额外一级资本票据持有人				
额外一级资本票据之已付票息		<u>282</u>		<u>283</u>

按类分析

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8 号规定，按类分析之汇报须按本集团主要业务决策者管理本集团之方式而行；而有关每个可汇报类别之金额，应为向本集团主要业务决策者所报告之指标，以便其评估各分类业绩之表现，并就各有关业务经营作出决策。为与内部汇报的资料一致，本集团已将业务按类分析为以下五个可汇报类别。

- **财富管理及个人银行业务**提供广泛之产品及服务，以配合个人客户对个人银行、消费贷款及财富管理之需要。个人银行产品通常包括往来及储蓄账户、定期存款、按揭及私人贷款、信用卡、保险、投资及其他财富管理服务；
- **商业银行业务**为企业、商业及中小型企业客户提供全面的产品及服务，其中包括企业贷款、贸易及应收账款融资、支付及现金管理、财资及外汇、非人寿保险及要员保险分销、投资服务及企业财富管理；
- **环球银行业务**为大型企业和机构客户提供专门设计的财务解决方案。这类长期以客为本的业务包括一般银行服务、交易银行业务、企业信贷、存款及现金管理；
- **环球资本市场业务**提供度身订做之方案及服务以及外汇、黄金、股票、固定收益及证券融资服务以及管理本集团的资金、流动资金状况以及其他由银行及客户业务衍生之市场风险；
- **其他业务**主要包括本集团所持之行址（不包括财富管理及个人银行业务的专属网点）、物业投资、股票投资及后偿债务融资，以及中央支援与职能部门开支连同相关之收回款额。

(甲) 按类业绩

按类分析下之收入划分，是反映各业务类别，透过内部资本分配和资金调拨机制获分派的资本及其他资金所赚取之回报。中央支援服务及职能部门的费用，是按使用服务或与使用服务相关的成本产生因素，由各业务类别摊分。本行自置物业（不包括财富管理及个人银行业务的专属网点）乃于「其他业务」项下列账。倘有关物业为业务类别所使用，则参考市值向有关业务类别收取名义租金。

各业务类别对除税前溢利之贡献列于下表。详细之业务类别分析及讨论则列于第 17 页「按类分析」内。

按类分析 (续)

(甲) 按类业绩 (续)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财富管理及 个人银行业务	商业银行业务	环球银行业务	环球资本 市场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	-----------------	--------	--------	--------------	------	----

半年结算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除税前溢利 / (亏损)	7,043	1,827	980	1,039	72	10,961
应占除税前溢利 / (亏损)	64.2%	16.7%	8.9%	9.5%	0.7%	100.0%

半年结算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重新列示)

除税前溢利 / (亏损)	3,526	1,234	675	1,140	(178)	6,397
应占除税前溢利 / (亏损)	55.1%	19.3%	10.6%	17.8%	(2.8)%	100.0%

(乙) 地理区域分类资料

本分析的地理区域分类乃按附属公司之主要营业地点分类，就本行而言，则按负责汇报业绩或贷出款项之分行之所在地划分。所有就编制本集团综合财务报表而作出之调整，已包括于「跨业务区域抵销」项下。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香港	中国内地	其他	跨业务 区域抵销	合计
--	----	------	----	-------------	----

半年结算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扣除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 其他信贷减值提拨前之 营业收入 / (亏损)	18,464	1,420	102	(46)	19,940
除税前溢利 / (亏损)	10,101	803	57	-	10,961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1,586,805	122,948	18,406	(33,452)	1,694,707
总负债	1,431,548	106,811	16,731	(23,959)	1,531,131
于联营公司之权益	2,318	-	-	-	2,318
非流动资产 ¹	41,917	1,440	32	-	43,389

半年结算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重新列示)

扣除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 其他信贷减值提拨前之 营业收入 / (亏损)	13,689	1,612	134	(26)	15,409
除税前溢利	6,245	61	91	-	6,397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重新列示)

总资产	1,727,525	139,595	22,337	(35,011)	1,854,446
总负债	1,575,580	123,633	20,713	(25,478)	1,694,448
于联营公司之权益	2,256	-	-	-	2,256
非流动资产 ¹	41,883	1,468	39	-	43,390

¹ 非流动资产包括投资物业、行址、器材及设备、无形资产以及使用权资产。

持作交易用途的资产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于2023年 6月30日	于2022年 12月31日
库券	16,832	17,568
其他债务证券	26,081	29,749
投资基金 / 股票	32	43
反向回购协议	43	13
	<u>42,988</u>	<u>47,373</u>

指定及其他强制性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资产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于2023年 6月30日	于2022年 12月31日 (重新列示)
库券	783	5,685
其他债务证券	120,295	118,298
股票	805	4,075
投资基金	31,674	23,920
其他	970	979
	<u>154,527</u>	<u>152,957</u>

客户贷款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于2023年 6月30日	于2022年 12月31日
总客户贷款	907,312	944,728
减：预期信贷损失准备	<u>(14,422)</u>	<u>(13,394)</u>
	<u>892,890</u>	<u>931,334</u>
预期信贷损失对总客户贷款比率	1.59%	1.42%
总减值贷款	25,901	24,212
总减值贷款对总客户贷款比率	2.85%	2.56%

总减值贷款较2022年底增加港币16.89亿元，即7%，为港币259.01亿元，原因为若干与内地商业房地产风险有关的企业及商业客户之评级被调低。

对同业定期存放及贷款及客户贷款 (包括贷款承诺及金融担保) 之账面总额 / 名义总额及其准备变动之对账表

	非信贷减值				信贷减值				合计	
	第 1 阶段		第 2 阶段		第 3 阶段		购入或衍生的 信贷减值 ¹		账面总额 / 名义总额	预期信贷 损失准备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账面总额 / 名义总额	预期信贷 损失准备	账面总额 / 名义总额	预期信贷 损失准备	账面总额 / 名义总额	预期信贷 损失准备	账面总额 / 名义总额	预期信贷 损失准备	账面总额 / 名义总额	预期信贷 损失准备
于 2023 年 1 月 1 日	1,162,085	(827)	179,597	(4,920)	23,943	(7,802)	301	(19)	1,365,926	(13,568)
金融工具转拨：										
- 由第 1 阶段转拨往第 2 阶段	(46,122)	101	46,122	(101)	-	-	-	-	-	-
- 由第 2 阶段转拨往第 1 阶段	16,509	(222)	(16,509)	222	-	-	-	-	-	-
- 转拨往第 3 阶段	(198)	1	(5,676)	1,169	5,874	(1,170)	-	-	-	-
- 由第 3 阶段转拨	4	(1)	26	(2)	(30)	3	-	-	-	-
阶段转拨产生之预期信贷损失重新计量净额	-	91	-	(164)	-	(8)	-	-	-	(81)
衍生及购入的新金融资产 ²	160,634	(103)	3,090	(52)	-	-	-	-	163,724	(155)
撤销确认的资产 (包括最终还款)	(118,440)	24	(31,485)	176	(330)	67	(114)	-	(150,369)	267
风险参数变动 - 进一步贷款 / (还款)	(27,791)	81	(12,627)	373	(2,894)	26	(47)	19	(43,359)	499
风险参数变动 - 信贷质素	-	107	-	(447)	-	(1,911)	-	-	-	(2,251)
计算预期信贷损失所采用模型的变动	-	-	-	-	-	-	-	-	-	-
撇除的资产	-	-	-	-	(684)	684	-	-	(684)	684
导致撤销确认的信贷相关修改	-	-	-	-	-	-	-	-	-	-
外汇及其他	(5,961)	13	(594)	12	(67)	3	-	-	(6,622)	28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	<u>1,140,720</u>	<u>(735)</u>	<u>161,944</u>	<u>(3,734)</u>	<u>25,812</u>	<u>(10,108)</u>	<u>140</u>	<u>-</u>	<u>1,328,616</u>	<u>(14,577)</u>
										合计
期内预期信贷损失志账于收益表的 (提拨) / 回拨										(1,721)
加：收回										77
加 / (减)：其他										(290)
期内预期信贷损失 (提拨) / 回拨总额 ³										<u>(1,934)</u>

¹ 购入或衍生的信贷减值 (「POCI」) 指因财困进行的重组。

² 为符合此披露的目的，账面总额价值乃指于调整任何亏损准备前以摊销成本计算的金融资产。由于上述以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债务工具呈列的账面总额价值扣除公允价值损益，因此将不会与简明综合资产负债表对账。

³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之预期信贷损失结余准备及期内预期信贷损失提拨总额并不包括以摊销成本计量之其他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债务工具以及履约及其他担保相关之预期信贷损失。相应预期信贷损失结余总额及预期信贷损失回拨分别为港币 4,600 万元及港币 1,000 万元 (2022 年 6 月 30 日：港币 3,500 万元及提拨港币 800 万元)。

已逾期之客户贷款

已逾期 3 个月以上之客户贷款及其对总客户贷款之比率如下：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港币 百万元	%	港币 百万元	%
总贷款之本金或利息				
已逾期：				
- 3 个月以上至 6 个月	5,380	0.59	3,607	0.38
- 6 个月以上至 1 年	3,246	0.36	2,524	0.27
- 1 年以上	5,337	0.59	3,190	0.34
	<u>13,963</u>	<u>1.54</u>	<u>9,321</u>	<u>0.99</u>

已逾期之客户贷款较 2022 年底增加港币 46.42 亿元，即 50%，为港币 139.63 亿元。已逾期之客户贷款对客户贷款总额之比率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维持于 1.54%，而 2022 年底为 0.99%，该增长主要反映 2023 年上半年已减值贷款已逾期 3 个月以上，而 2022 年底则未逾期或逾期少于 3 个月。

重整之客户贷款

重整之客户贷款及其对总客户贷款之比率如下：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港币 百万元	%	港币 百万元	%
重整之客户贷款	<u>2,876</u>	<u>0.32</u>	<u>3,087</u>	<u>0.33</u>

重整之客户贷款较 2022 年底减少港币 2 亿元，为港币 29 亿元。

总客户贷款之行业分类

按照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之行业分类及定义之总客户贷款分析如下：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于2023年
6月30日

于2022年
12月31日

在香港使用之总客户贷款

工业、商业及金融业

物业发展	54,706	54,966
物业投资	138,188	148,207
金融企业	2,902	3,063
股票经纪	2	10
批发及零售业	21,258	24,253
制造业	16,757	19,202
运输及运输设备	13,865	13,518
康乐活动	280	280
资讯科技	9,491	11,532
其他	78,830	88,420
	336,279	363,451

个人

购买「居者有其屋计划」、「私人参建居屋计划」 及「租者置其屋计划」之住宅按揭贷款	44,850	38,779
购买其他住宅物业之按揭贷款	258,194	253,158
信用卡贷款	28,284	28,744
其他	31,610	30,833
	362,938	351,514
在香港使用之贷款总额	699,217	714,965
贸易融资	36,289	35,333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总贷款	171,806	194,430
总客户贷款	907,312	944,728

金融投资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于2023年 6月30日	于2022年 12月31日 (重新列示)
以公允价值于其他全面收益计量之金融投资		
- 库券	209,486	267,413
- 其他债务证券	77,938	88,645
- 股票	4,611	4,933
	<u>292,035</u>	<u>360,991</u>
以摊销成本计量之债务工具		
- 库券	66,066	84,276
- 其他债务证券	37,235	35,445
减：预期信贷损失准备	(13)	(14)
	<u>103,288</u>	<u>119,707</u>
	<u>395,323</u>	<u>480,698</u>

无形资产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于2023年 6月30日	于2022年 12月31日 (重新列示)
内部开发软件	3,631	3,485
购入软件	73	80
商誉	329	329
	<u>4,033</u>	<u>3,894</u>

其他资产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于2023年 6月30日	于2022年 12月31日 (重新列示)
同业结算应收账款项	5,116	5,598
黄金	6,526	6,887
预付及应计收入	6,368	5,820
票据承兑及背书	11,438	12,799
减：预期信贷损失准备	(19)	(23)
再保险合同资产	5,525	5,663
结算账户	2,306	8,119
现金抵押品	2,644	3,105
其他账项	4,677	3,533
	<u>44,581</u>	<u>51,501</u>

其他账项包括港币 2.07 亿元之「持作出售资产」(2022 年 12 月 31 日：港币 2.17 亿元)。

往来、储蓄及其他存款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于2023年 6月30日	于2022年 12月31日
往来、储蓄及其他存款：		
- 如简明综合资产负债表所列	1,149,677	1,249,486
- 列为指定以公允价值列账之金融负债项下之 结构性存款	39,102	37,138
	<u>1,188,779</u>	<u>1,286,624</u>
类别：		
- 通知及往来存款	94,545	103,397
- 储蓄存款	628,937	656,190
- 定期及其他存款	465,297	527,037
	<u>1,188,779</u>	<u>1,286,624</u>

交易账项下之负债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于2023年 6月30日	于2022年 12月31日
证券空仓	<u>36,469</u>	<u>46,323</u>

指定以公允价值列账之金融负债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于2023年 6月30日	于2022年 12月31日
已发行之存款证	11,381	6,945
结构性存款	39,102	37,138
已发行之其他结构性债务证券	3,846	1,893
对投资合约客户之负债	292	333
	<u>54,621</u>	<u>46,309</u>

其他负债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重新列示)
<i>(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i>		
同业结算应付账项	6,564	5,632
应计账项	7,064	7,578
票据承兑及背书	11,438	12,799
退休福利负债	324	414
结算账户	1,445	1,400
现金抵押品	3,969	3,766
租赁负债	1,312	1,426
其他	4,120	3,913
	<u>36,236</u>	<u>36,928</u>

股东权益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重新列示)
<i>(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i>		
股本	9,658	9,658
保留溢利	122,735	118,717
其他股权工具	11,744	11,744
行址重估储备	18,538	18,338
现金流量对冲储备	(508)	(816)
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储备	1,544	1,737
其他储备	(192)	555
总储备	<u>153,861</u>	<u>150,275</u>
股东权益总额	<u>163,519</u>	<u>159,933</u>
半年期内之平均年化普通股股东权益回报率	<u>12.8%</u>	<u>7.3%</u>

本行或其任何附属公司于 2023 年上半年内并无购买、沽售或购回本行之上市证券。

资本管理

下列各表列出金管局于银行业 (资本) 规则第 3C(1) 节规定以综合基础编制的资本基础、风险加权资产及资本比率。

本集团采用高级内部评级基准计算法计算大部分非证券化类别风险承担之信贷风险。对于集体投资计划之风险承担，本集团采用透视计算法计算有关风险加权数额。对手方信用风险方面，本集团采用标准 (对手方信用风险) 计算法计算其衍生工具违责风险的风险承担，并采用全面方法计算证券融资交易违责风险的风险承担。市场风险方面，本集团以内部模式计算法计算利率及外汇 (包括黄金) 风险类型之一般市场风险，而其他市场风险则采用标准 (市场风险) 计算法计算。业务操作风险方面，本集团采用标准 (业务操作风险) 计算法计算有关风险。

按银行业 (资本) 规则下计算资本比率之综合基础乃跟随财务报表之综合基础，但撇除根据银行业 (资本) 规则被界定为「受规管金融实体」(如保险及证券公司) 之附属公司。该等未予综合受规管金融实体之投资成本乃按银行业 (资本) 规则第 3 部分厘定之若干门槛规限下从资本基础中扣除。

资本管理 (续)

(甲) 资本基础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于2023年
6月30日于2022年
12月31日
(重新列示)

普通股一级资本

股东权益	146,389	143,883
- 资产负债表之股东权益	163,519	159,933
- 额外一级资本永久资本票据	(11,744)	(11,744)
- 未综合计算附属公司	(5,386)	(4,306)
非控股股东权益	-	-
- 资产负债表之非控股股东权益	57	65
- 未综合计算附属公司之非控股股东权益	(57)	(65)
于普通股一级资本下的监管扣减	(29,160)	(27,461)
- 现金流量对冲储备	238	472
- 按公允价值估值之负债所产生之 本身信贷风险变动	(12)	(6)
- 物业重估储备 ¹	(24,616)	(24,418)
- 无形资产	(3,141)	(3,011)
- 已扣除递延税项负债的递延税项资产	(442)	(346)
- 估值调整	(160)	(152)
- 在内部评级基准算法下预期损失总额超出 合格准备金总额之数	(1,027)	-
普通股一级资本总额	117,229	116,422
额外一级资本		
监管扣减前及扣减后之额外一级资本总额	11,744	11,744
- 永久资本票据	11,744	11,744
额外一级资本总额	11,744	11,744
一级资本总额	128,973	128,166
二级资本		
监管扣减前之二级资本总额	11,363	11,555
- 物业重估储备 ¹	11,077	10,988
- 合格计入二级资本的减值准备及监管储备 于二级资本下的监管扣减	286	567
- 于未综合入账之金融业公司之重大资本投资	(1,045)	(1,045)
二级资本总额	10,318	10,510
资本总额	139,291	138,676

¹ 包括投资物业之重估增值，已被列作部分保留溢利，并按照金管局发出之银行业(资本)规则作出相关调整。

资本管理 (续)

(乙) 按风险类别分类之风险加权资产

<i>(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i>	<i>于2023年 6月30日</i>	<i>于2022年 12月31日</i>
信贷风险	617,794	687,532
市场风险	20,360	19,883
业务操作风险	58,043	57,311
合计	<u>696,197</u>	<u>764,726</u>

(丙) 资本比率 (占风险加权资产比率)

根据银行业 (资本) 规则按综合基准计算的资本比率如下：

	<i>于2023年 6月30日</i>	<i>于2022年 12月31日</i>
普通股一级资本比率	16.8 %	15.2 %
一级资本比率	18.5 %	16.8 %
总资本比率	20.0 %	18.1 %

此外，于2023年6月30日所有层级的资本比率于计及拟派发之2023年第二次中期股息后减少约0.3个百分点 (2022年12月31日：于计及已派发之2022年第四次中期股息后减少约0.5个百分点)。下表列出于计及拟派发中期股息后的资本比率备考数字。

	<i>于2023年 6月30日 之备考数字</i>	<i>于2022年 12月31日 之备考数字</i>
普通股一级资本比率	16.5 %	14.7 %
一级资本比率	18.2 %	16.3 %
总资本比率	19.7 %	17.6 %

(丁) 杠杆比率

<i>(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i>	<i>于2023年 6月30日</i>	<i>于2022年 12月31日</i>
杠杆比率	8.2 %	7.3 %
一级资本	128,973	128,166
风险承担	1,576,897	1,752,201

流动资金资讯

本集团须根据银行业(流动性)规则第 11(1)条,以综合基础计算流动性覆盖率及稳定资金净额比率。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须维持不少于 100%之流动性覆盖率。于汇报期间之流动性覆盖率如下:

	平均流动性覆盖率于	
	季度结算至 6月30日	季度结算至 3月31日
- 2023 年	245.0%	276.7%
- 2022 年	206.8%	188.9%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之流动性覆盖率为 230.6%, 而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则为 281.3%。

本集团须维持不少于 100%之稳定资金净额比率, 而于汇报季度结算之稳定资金净额比率如下:

	季度结算至	季度结算至
	6月30日	3月31日
- 2023 年	161.4%	163.6%
- 2022 年	155.0%	151.3%

或有负债、合约承诺及担保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于 2023 年 6月30日	于 2022 年 12月31日
或有负债及金融担保合约		
- 金融担保	1,811	1,727
- 履约及其他担保	20,920	23,216
- 其他或有负债	4	16
	<u>22,735</u>	<u>24,959</u>
承诺		
- 押汇信用证及短期贸易交易	1,765	1,995
- 远期资产购置及远期有期存款	13,664	11,824
- 未取用之正式备用信贷、信贷额及其他贷款承诺	507,027	505,019
	<u>522,456</u>	<u>518,838</u>

1. 法定财务报表及会计政策

本新闻稿所载资料未经审核且并不构成法定财务报表。

本新闻稿所载若干财务资料乃摘录自根据由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之香港会计准则第 34 号「中期财务报告」而编制的中期报告。中期报告已由本行审核委员会审阅。本行董事会已于 2023 年 8 月 1 日通过此中期报告。

本新闻稿所载有关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之财务资料，并不构成本集团该年度之法定财务报表，而是摘录自根据香港公司条例（第 622 章）第 662(3)条及附表 6 第 3 部规定已送呈公司注册处及金管局之财务报表。

核数师已对该等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之法定财务报表发出无保留意见之报告书，当中不包括核数师在无保留意见下提出须注意的任何事宜，以及并无载有根据香港公司条例（第 622 章）第 406(2)、407(2)或(3)条发出之声明。

除下文所述外，本集团制备本新闻稿所采用之各项会计政策及计算方法，与列载于 2022 年年报第 187 页至 200 页者一致。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半年度应用之准则

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已追溯采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7 号「保险合约」的规定，比较数字自过渡日期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起重新列示。于过渡时，本集团各类股东权益总额减少港币 252 亿元。

于采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7 号时，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4 号的基础结余，包括与正在执行的保险合约未来溢利有关的长期保险业务之有效保单现值资产，已经撤销确认。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7 号，保险合约负债已基于保险合约组别重新计量，其中包括履约现金流量（包括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最佳估计（例如自保费收取以及支付索偿、利益及支出的金额））、对非财务风险进行的风险调整，以及合约服务差额。合约服务差额即未赚取利润将会随着于预期保障期内提供服务回拨有系统地于保险收入中确认。因确认亏损性合约而产生的亏损不会递延，但于产生时于收益表中确认。

此外，本集团已应用该准则项下的选择权，将过往持有以支付保险合约负债并按摊销成本计量的合资格金融资产重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的金融资产。比较数字自过渡日期起重新列示。

本集团于 2023 年并无采纳其他新准则。然而，本集团于期内所采纳之准则修订本对本集团中期简明综合财务报表并无构成重大影响。

1. 法定财务报表及会计政策 (续)

估计与判断之使用

管理层认为，本集团的关键会计估算及判断乃关乎摊销成本及以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债务金融资产减值、金融工具之估值、于联营公司之权益及保险合同负债（现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计量）。实施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导致关键会计估算及判断的评估转变概述如下。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7 号「保险合同」

可变计量法计量模型乃用于本集团所发行的大部分合约。于应用可变计量法资格时，本集团认为相关项目预期将支付予保单持有人的公允价值回报的一大份额即大部分回报，而预期将支付予保单持有人的金额将跟随相关项目的公允价值变动而更改的变动的一大比例，即所有情境的现值概率权重平均数变动的大部分比例。

合约服务差额根据合约组别的保障单位有系统地于保险收入中确认。本集团认为最佳反映提供投资服务的保障单位基准为随时间过去的可动用融资，因此所选利益的质量属固定指标。保障单位于每个业绩报告日期检讨及更新。

除上文所述者外，于 2022 年应用的关键会计估算及判断于本期间并无其他变动，有关关键会计估算及判断载于本集团的 2022 年年报附注 1。

1. 法定财务报表及会计政策 (续)

采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的影响 (未经审核)

(甲)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综合收益表对账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第 4 号 ¹	消除长期保险业务之 有效保单现值及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4 号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第 9 号重新指定之 重新计量影响	保险财务 收入 / (支出)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第 17 号 合约服务差额	亏损性 合约	经验差异 及其他	应占支出	税务影响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第 17 号
利息收入	15,039	-	(2,131)	-	-	-	-	-	-	12,908
利息支出	(2,216)	-	-	-	-	-	-	-	-	(2,216)
净利息收入	12,823	-	(2,131)	-	-	-	-	-	-	10,692
服务费收入	3,860	(65)	-	-	-	-	-	78	-	3,873
服务费支出	(1,237)	-	-	-	-	-	-	110	-	(1,127)
净服务费收入	2,623	(65)	-	-	-	-	-	188	-	2,746
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工具 收入 / (亏损) 净额	(1,537)	-	(16,659)	-	-	-	-	-	-	(18,196)
金融投资之收益减去亏损	34	-	8	-	-	-	-	-	-	42
股息收入	25	-	-	-	-	-	-	-	-	25
保费收入净额	12,008	(12,008)	-	-	-	-	-	-	-	-
保险财务收入 / (支出)	-	-	-	19,058	-	-	-	-	-	19,058
保险服务业绩	-	-	-	-	835	(118)	189	-	-	906
- 保险收入	-	-	-	-	835	-	619	-	-	1,454
- 保险服务费用	-	-	-	-	-	(118)	(430)	-	-	(548)
其他营业收入	1,558	(1,335)	-	(100)	-	-	13	-	-	136
总营业收入	27,534	(13,408)	(18,782)	18,958	835	(118)	202	188	-	15,409
已付保险索偿及利益净额及 保单持有人负债变动	(12,590)	12,590	-	-	-	-	-	-	-	-
扣除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 其他信贷减值提拨前之 营业收入净额	14,944	(818)	(18,782)	18,958	835	(118)	202	188	-	15,409
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 其他信贷减值提拨	(2,096)	-	(4)	-	-	-	-	-	-	(2,100)
营业收入净额	12,848	(818)	(18,786)	18,958	835	(118)	202	188	-	13,309
营业支出	(7,313)	-	-	-	-	-	-	497	-	(6,816)
无形资产之减值亏损	(2)	-	-	-	-	-	-	-	-	(2)
营业溢利	5,533	(818)	(18,786)	18,958	835	(118)	202	685	-	6,491
物业重估净增值 / (亏损)	(59)	-	-	-	-	-	-	-	-	(59)
应占联营公司之溢利 / (亏损)	(35)	-	-	-	-	-	-	-	-	(35)
除税前溢利	5,439	(818)	(18,786)	18,958	835	(118)	202	685	-	6,397
税项支出	(743)	-	-	-	-	-	-	-	(157)	(900)
期内溢利	4,696	(818)	(18,786)	18,958	835	(118)	202	685	(157)	5,497

¹ 此乃来自持作交易用途之资产以及指定及其他强制性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以及交易账项下之负债及指定以公允价值列账之金融负债的利息支出，重新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工具收入 / (亏损) 净额」而重新列示，以符合汇丰集团净利息收入及净利息收益率的呈列方式。

1. 法定财务报表及会计政策 (续)

采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的影响 (未经审核) (续)

(甲)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期间的综合收益表对账 (续)

过渡驱动因素

消除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4号基础下的收入项目

由于消除长期保险业务之有效保单现值无形资产，过往于其他营业收入项下呈报的2022年上半年相关港币13.35亿元收入，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已毋须再呈报。此包括由估值调整及经验差异消除的新业务的价值及改变的长期保险业务之有效保单现值。

于实施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时，经已引入与保险合约会计方法有关的新收益表项目。因此，过往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4号呈报的「保费收入净额」及「已付保险索偿及利益净额及保单持有人负债变动」亦已经消除。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重新指定

于重新指定支持保单持有人负债之金融资产至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的分类之后，相关收益表中的呈报亦随之更改。根据过往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4号的呈报惯例，此等资产产生的利息收入港币21.31亿元，已于2022年上半年于净利息收入呈报。于此利息收入与保单持有人分享的情况下，相应保单持有人的分享责任过往已计入「已付保险索偿及利益净额及保单持有人负债变动」。

于重新指定至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后，相关资产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之损益连同已赚取的利息收入，均于「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工具收入 / (亏损) 净额」呈报。与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4号基准相似，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的会计方法规定进行抵销。虽然此项抵销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4号乃于索偿内呈报，但如下文所述，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则于「保险财务收入」内呈报。

引入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收益表项目

保险财务收入 / (支出)

2022年上半年的保险财务收入 / (支出) 港币190.58亿元指由金钱的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及变动产生的保险合约账面值变动。就以「可变计量法」列账合约 (即本集团多于90%的保险合约) 而言，保险财务收入包括相关项目 (不包括净额及提取) 的公允价值变动。因此，对支持保险合约的相关资产所赚取的投资收入构成抵销作用。此包括对于过渡时重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的资产所产生之损益构成抵销影响，该等损益已列入「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工具收入 / (亏损) 净额」。

1. 法定财务报表及会计政策 (续)

采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的影响 (未经审核) (续)

(甲)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期间的综合收益表对账 (续)

引入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7 号收益表项目 (续)

合约服务差额

有效保单的相关合约服务差额于回拨时确认收入，于2022年上半年以约8%的比率分配。合约服务差额的回拨主要受投资服务的固定不变指标分配方式影响，但可能会随时间过去而变动，主要原因是新业务承保、相关资产所赚取的实际回报水平变动或假设变动等因素导致在资产负债表申报的合约服务差额总额变动。

亏损性合约

亏损性合约的亏损于产生时计入收益表。

经验差异及其他

经验差异及其他即预期支出、索偿及收购现金流量的摊销，乃作为保险服务收入的一部分呈报，会与期内产生的实际支出及索偿及收回的收购现金流量抵销。

应占支出

直接应占支出为办理及履行已识别的保险合同组合相关的成本。此等成本包括支付予第三方的销售费，作为办理保险合同的一部分，连同适当固定及可变间接费用分配计入履约现金流量，而不会再于营业支出呈列。

1. 法定财务报表及会计政策 (续)

采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7 号的影响 (未经审核) (续)

(乙) 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综合资产负债表的过渡影响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第 4 号	撤销确认长期保险业务 之有效保单现值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9 号 重新指定之重新计量影响	撤销确认保险 资产及负债	确认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第 17 号履约现金流量	确认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第 17 号合约服务差额	税务影响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第 17 号
资产								
库存现金及中央银行之结存	16,896	—	—	—	—	—	—	16,896
持作交易用途之资产	47,433	—	—	—	—	—	—	47,433
衍生金融工具	13,224	—	—	—	—	—	—	13,224
指定及其他强制性以公允价值 计入收益表之金融资产	31,326	—	129,153	—	—	—	—	160,479
反向回购协议 — 非交易用途	18,821	—	—	—	—	—	—	18,821
同业定期存放及贷款	72,493	—	(241)	—	—	—	—	72,252
客户贷款	997,397	—	—	—	—	—	—	997,397
金融投资	500,386	—	(122,414)	—	—	—	—	377,972
于联营公司之权益	2,341	—	—	—	—	—	—	2,341
投资物业	9,545	—	—	—	—	—	—	9,545
行址、器材及设备	31,205	—	—	—	—	—	—	31,205
无形资产	25,486	(22,363)	—	—	—	—	—	3,123
其他资产	53,632	—	—	(7,468)	6,445	(364)	1,197	53,442
总资产	1,820,185	(22,363)	6,498	(7,468)	6,445	(364)	1,197	1,804,130
负债及股东权益								
负债								
同业存款	5,333	—	—	—	—	—	—	5,333
往来、储蓄及其他存款	1,230,216	—	—	—	—	—	—	1,230,216
回购协议 — 非交易用途	16,592	—	—	—	—	—	—	16,592
交易账项下之负债	44,291	—	—	—	—	—	—	44,291
衍生金融工具	12,252	—	—	—	—	—	—	12,252
指定以公允价值列账之金融负债	27,399	—	—	—	—	—	—	27,399
已发行之存款证	81,567	—	—	—	—	—	—	81,567
其他负债	31,179	—	—	964	—	—	—	32,143
保险合同负债	154,551	—	—	(154,551)	143,783	22,718	—	166,501
本期税项负债	603	—	—	—	—	—	—	603
递延税项负债	7,302	—	—	—	—	—	(3,755)	3,547
后偿负债	24,484	—	—	—	—	—	—	24,484
总负债	1,635,769	—	—	(153,587)	143,783	22,718	(3,755)	1,644,928
股东权益								
股本	9,658	—	—	—	—	—	—	9,658
保留溢利	140,100	(22,363)	6,498	146,119	(137,338)	(23,082)	4,952	114,886
其他股权工具	11,744	—	—	—	—	—	—	11,744
其他储备	22,830	—	—	—	—	—	—	22,830
股东权益总额	184,332	(22,363)	6,498	146,119	(137,338)	(23,082)	4,952	159,118
非控股股东权益	84	—	—	—	—	—	—	84
各类股东权益总额	184,416	(22,363)	6,498	146,119	(137,338)	(23,082)	4,952	159,202
各类股东权益及总负债	1,820,185	(22,363)	6,498	(7,468)	6,445	(364)	1,197	1,804,130

1. 法定财务报表及会计政策 (续)

采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的影响 (未经审核) (续)

(乙) 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综合资产负债表的过渡影响 (续)

消除长期保险业务之有效保单现值及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4 号的余额

过往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4号呈报属「无形资产」的长期保险业务之有效保单现值无形资产为港币223.63亿元，乃来自与有效保险合同有关的未来溢利前期确认。于过渡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之后，由于未来溢利递延作为合约服务差额之中的未赚取收入，长期保险业务之有效保单现值毋须再呈报。其他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4号保险资产（于上文呈列于「其他资产」项下）及保险合同负债于过渡时消除，并由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等同项目取代。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9 号资产重新指定

港币1,226.55亿元之支持保单持有人负债的贷款以及应收账款项及债务证券，已经由摊销成本分类重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进行重新指定之目的是为了使会计方法更紧贴相关保险负债估值。由于过渡中的新公允价值计量高于过往摊销成本账面值，因此重新指定摊销成本资产令资产净增加港币64.98亿元。

确认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7 号履约现金流量

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计量保险合同负债时乃基于保险合同组别，乃包括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合约义务的责任，例如保费、支出、保险利益及赔偿，包括保单持有人回报及保证成本。此等合约义务已于保险合同负债的履约现金流量部分内连同风险调整作出记录。

确认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7 号合约服务差额

合约服务差额是保险合同负债的一部分，即与保险合同有关的未来未赚取利润，将于保险保障期内回拨至收益表。

税务影响

消除递延税项负债主要由于消除相关长期保险业务之有效保单现值无形资产所致，并在适用情况下，就新的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会计结余与其关连税基之间的暂时差额呈报新的递延税项资产。

2. 最终控股公司

恒生银行于英国注册之汇丰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 62.14% 权益之附属公司。

3. 股东登记名册

本行将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 (星期三) 暂停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期间不会办理股份过户。为确保享有 2023 年第二次中期股息，所有股份过户文件连同有关股票，必须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 (星期二) 下午 4 时 30 分或以前，送达本行股份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办理过户手续，该股份登记处地址为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 至 1716 室。第二次中期股息将于 2023 年 9 月 5 日 (星期二) 派发予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 (星期三) 名列本行股东名册内之股东。本行之股份将由 2023 年 8 月 14 日 (星期一) 起除息。

4. 企业管治原则及常规

本行致力维持及强化高水准的企业管治，以维护股东、客户、员工，以及其他相关人士之利益。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本行遵循金管局颁布之监管政策手册内有关《本地注册认可机构的企业管治》指引之各项要求。本行亦已符合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载之《企业管治守则》中载列的所有良好企业管治原则、守则条文及大部分之建议最佳常规。

此外，为确保符合国际及本地之最佳企业管治常规，本行会参考市场趋势及根据监管机构所发布的指引及要求，不时对所采用的企业管治架构进行检讨及改进。于 2023 年首 6 个月，本行亦推行了由集团倡导不同的企业管治措施，以精简母公司与附属公司的监管框架，提升会议效率以及汇报质素。

本行审核委员会已审阅本行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之业绩。

5. 董事会

于 2023 年 8 月 1 日，本行之董事会成员为利蕴莲* (董事长)、施颖茵 (行政总裁)、钟郝仪*、颜杰慧#、郭敬文*、林诗韵*、廖宜建#、林慧如*、伍成业*、苏雪冰及王小彬*。

* 独立非执行董事

非执行董事

6. 新闻稿及中期报告

本新闻稿在本行之网站 (www.hangseng.com) 刊载。2023 年中期报告将于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及本行之网站发布，而 2023 年中期报告之印刷本将约于 2023 年 8 月底寄送各股东。

7. 其他财务资料

为符合银行业（披露）规则及金融机构（处置机制）（吸收亏损能力规定 – 银行界）规则（统称「该等规则」），本行已于网站（www.hangseng.com）设立「监管披露」一栏，并根据该等规则，以文件形式之《银行业披露报表》载列与披露规则相关的资料。此《银行业披露报表》连同本集团中期报告内之披露，已载列金管局该等规则规定之所有披露。

8. 有关前瞻性陈述之提示声明

本新闻稿可能包含有关本集团财务状况、经营业绩、资本状况，及策略与业务的预测、估计、预期、目标、承诺、抱负、意见、前景、业绩、回报及前瞻性陈述，并以前瞻性陈述的措辞例如「可能」、「将会」、「应会」、「期望」、「预料」、「预测」、「估计」、「寻求」、「拟」、「目标」或「相信」，或其反义字词，或该等字词的其它变化或类似措辞（统称为「前瞻性陈述」）来识别，包括当中描述的业务策略及任何财务、投资与资本目标以及「环境、社会及管治」（ESG）的承诺。

由于任何该等前瞻性陈述可能涉及重要明示或暗示的假设与未经证明是否正确的主观判断，因此并不能作为未来业绩的可靠指标，亦无法保证任何前瞻性陈述中提出的任何事项均可以实现、将会实际发生或将会实现、完整或准确。该等假设及判断可能被证明是不正确，并涉及已知及未知的风险、不确定性、应变计划以及其他重要因素，当中大部分都在本集团控制范围以外。鉴于各项风险、不确定性及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普遍市场或经济状况、监管变化、利率及通胀水平波动加剧、及其他宏观经济风险、地缘政治局势紧张如俄乌战事，或与 ESG 相关的数据限制及应用方法改变而导致），令实际的成就、业绩、表现或其他未来事件或条件，可能与任何前瞻性陈述明示、暗示及 / 或反映出重大差异。

任何该等前瞻性陈述均基于本集团在作出陈述当日的信念、期望及意见。如任何情况或管理层之信念、期望及意见有改变，本集团并不承担责任，并特此否定任何更新、修改或补充此等前瞻性陈述之义务或责任。鉴于此等原因，任何人士不应倚赖及应慎重考虑是否依赖任何前瞻性陈述。本集团或其代表未对本文所载任何预测、估计、预期、目标、前景或回报的实现或合理性作出任何明示或暗示的陈述或保证。

有关可能导致实际业绩与本新闻稿存在重大差异的重要因素（包括但不限于 ESG 相关因素）的其他详细信息，载列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2022 年年报。

新闻查询：

陈沛瑜 电话：(852) 2198 4236
刘佩佩 电话：(852) 2198 4231